

大庆市庆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含油污泥储池及废机油储罐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7月26日，大庆市庆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大庆市庆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含油污泥储池及废机油储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肇源县大兴乡联结村东侧3km处（厂区北侧），本项目新建气体充装项目，新建2座200m³地埋式废机油储罐、1座3000m³含油污泥贮存池本项目为原料集中进厂后储存空间不足的备用储罐和贮存池，项目西侧3km为大庆市肇源县大兴乡联结村，西南侧1.8km为平安地屯。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9月黑龙江省合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油田含油污泥储池及废机油储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大庆市肇源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10月13日对该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源环审[2022]20号。项目于2022年10月开工建设，2024年5月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环境保护实际总投资为7.9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3.95%。

（四）验收范围

油田含油污泥储池及废机油储罐建设项目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无重大变更。

鞠洪文

王德

金凤南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本项目人员依托原有项目，无新增生活污水。

(二) 废气

本项目新建储罐呼吸产生挥发性有机物，依托现有油气回收装置，回收后经5m高排气筒排放，对大气影响较小。

(三) 噪声。

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气泵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废机油和含油污泥依托原有工程处理装置处置。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1) 无组织排放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范围 103-185 $\mu\text{g}/\text{m}^3$ 、非甲烷总烃浓度范围 1.11-2.68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氨（氨气）浓度范围 0.04-0.11 mg/m^3 、硫化氢浓度为 0.001 Lmg/m^3 、臭气浓度范围<10-11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值的要求。

2) 固定源排放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油气回收装置后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2.22-2.39 mg/m^3 和速率为 0.0234-0.0255 kg/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的要求。

3) 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为 2.06-2.10 mg/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

鞠洪文

王德

金凤育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1.7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

3.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产不产生废水，无新增生活污水。

4.固体废物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改扩建后，无新增值班人员，因此无新增生活垃圾。罐底底泥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废物代码：900-249-08），依托原有工程石油精炼行业和非特定行业含油污泥处理装置进行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调查及企业现场自查，项目建设期没有产生环境污染事故，没有环境信访案件发生。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达到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同时也满足环境保护规定的各类污染物的验收执行标准。本工程建设对当地环境质量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管理规范，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企业现场自查，该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保设施，环境管理规范，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公布企业环境信息。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大庆市庆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6 日

王德

鞠世文

金凤南

附表：

大庆市庆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油田含油污泥储池及废机油
储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签到单

验收组	姓名	电话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鞠洪文	15045867699	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鞠洪文
组员	王俭	15104586805	黑龙江省哈尔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王俭
	金凤有	13009928805	绥化学院	教授	金凤有